

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和新增投资非标准化 债权资产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2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6 期”理财产品拟新增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，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，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。

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，主要股东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河南省豫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分别为 58.97%、31.91%、9.12%。经营范围包括：资金信托；动产信托；不动产信托；有价证券信托；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；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；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、购并及项目融资、公司理财、财务顾问等业务；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；办理居间、咨询、资信调查等业务；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；以存放同业、拆放同业、贷款、租赁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；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2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6 期”理财产品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，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，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：

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：融资人为射阳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主体评级 AA，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，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。融资人成立于 2015 年 04 月 23 日，主要股东为射阳县人民政府，持股比例分别为 100%。经营范围包括：政府授权委托的公益性投资；实业投资；投资项目管理；投资咨询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；城市基础设施、市政工程、道路工程、园林绿化工程、污水管网工程、棚户区改造工程、城市综合管廊工程和水电气工程施工（承装电力设施除外）；保障性住房（经济适用房、公租房、廉租房、安置房、限价商品房）开发经营；其他房地产开发经营；为房屋征收提供服务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和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除外）；城镇化项目开发建设；餐饮服务（按许可证经营）；住宿服务（按许可证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 一般项目：物业管理；建筑材料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水产品收购；水产品批发；水产品零售；林业产品销售；森林经营和管护；木材收购；木材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，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，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批流程，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，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，并在本理财产品的定期报告中披露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6 月 28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